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泰集团	股票代码	6004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郭全虎	
电话		0354-7531034	
传真		0354-753678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	7,569,188,785.99	7,321,210,707.43	3.39	7,304,357,00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8,814,615.77	2,424,004,550.98	-10.12	2,393,011,65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67,523.79	-220,147,230.69	不适用	150,480,523.33
营业收入	4,483,766,368.03	5,188,691,179.33	-13.59	5,505,921,25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90,546.00	30,862,663.12	-887.33	-382,891,71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778,233.24	-14,678,861.04	不适用	-377,377,22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5	1.28	减少11.83个百分点	-1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3	-900.00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03	-900.00	-0.38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126,1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21,52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安民	境内自然人	31.57	317,807,116	0	质押	315,738,000
张国庆	境内自然人	0.26	2,595,897	0	未知	
李铁	境内自然人	0.23	2,300,291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2,233,891	0	未知	
林汝洪	境内自然人	0.22	2,200,0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732,289	0	未知	
江门市汇融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700,000	0	未知	
沈国强	境内自然人	0.16	1,633,050	0	未知	
周勇	境内自然人	0.16	1,627,178	0	未知	
赵馨	境内自然人	0.15	1,552,74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以方框图描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股东总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483,766,368.03	5,188,691,179.33	-13.59
营业成本	4,185,637,156.77	4,581,471,876.47	-8.64
销售费用	132,629,724.25	107,273,094.03	23.64
管理费用	238,681,290.04	210,508,479.96	13.38
财务费用	253,430,410.47	285,836,211.74	-1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867,523.79	-220,147,230.6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07,324.75	-157,551,080.9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63,293.53	-143,219,425.74	-
研发支出	55,784,80	188,808.30	-70.45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焦炭与化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2,803.53万元,主要是销量增加所致;生铁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6,632.93万元,主要是钢铁行业持续低迷,产品销售价格下跌影响所致;烧结矿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7,860.24万元,主要是销量减少所致。

(2)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同比增减(%)
焦炭	生产量	1,757,659.91	1,476,741.88	
	销售量	1,152,257.69	893,007.04	29.03
	库存量	203,993.41	123,406.50	65.30
生铁	生产量	1,029,647.74	1,025,060.11	0.45
	销售量	1,029,647.74	1,025,060.11	0.45
	库存量	0.00	0.00	
烧结矿	生产量	1,828,735.00	2,002,103.00	-8.66
	销售量	132,713.02	365,689.15	-63.71
	库存量	29,861.29	89,450.80	-66.62
矿渣粉	生产量	392,910.96	530,674.22	-25.96
	销售量	409,837.53	514,261.75	-20.31
	库存量	3,806.83	20,733.40	-81.64
电力	生产量	524,996,170.00	452,596,240.00	16.00
	销售量	299,626,965.00	319,896,236.00	-6.34
	库存量	0.00	0.00	

注:上述电力产品计量单位为度,其他产品计量单位均为吨。

(3)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2013年公司前四大客户销售金额359,554.96万元,占全年销售总额的80.19%。

3、成本

(1)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产品分类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焦炭	原辅材料	1,158,099,622.83	92.43	1,044,529,424.63	93.09	10.87
	燃料动力	20,654,281.78	1.65	18,802,479.14	1.68	9.85
	人工	14,311,040.51	1.14	10,026,405.59	0.89	42.73
	折旧	55,468,532.94	4.43	46,235,182.99	4.12	19.97
	其他	4,412,100.37	0.35	2,460,605.98	0.22	79.31
	小计	1,252,945,578.43	100.00	1,122,054,098.33	100.00	11.67
生铁	原辅材料	1,641,985,519.74	70.46	1,490,464,871.48	60.95	10.17
	燃料动力	596,049,921.29	25.58	859,994,567.53	35.17	-30.69
	人工	27,566,130.40	1.18	27,402,887.99	1.12	0.60
	折旧	20,851,932.52	0.89	39,387,686.33	1.61	-47.06
	其他	43,948,283.04	1.89	28,012,303.75	1.15	56.89
	小计	2,330,401,786.99	100	2,445,262,317.08	100.00	-4.70
烧结矿	原辅材料	118,157,107.45	89.36	363,627,264.49	90.40	-67.51
	燃料动力	9,724,547.31	7.35	30,451,727.16	7.57	-68.07
	人工	1,093,555.28	0.83	1,809,603.06	0.45	-39.57
	折旧	1,708,016.57	1.29	4,218,884.01	1.05	-59.51
	其他	1,540,252.13	1.17	2,135,961.59	0.53	-27.89
	小计	132,223,478.74	100	402,243,440.31	100.00	-67.13
矿渣粉	原辅材料	10,138,995.94	29.10	9,460,117.65	27.23	7.18
	燃料动力	12,738,360.22	36.57	14,206,557.43	40.89	-10.33
	人工	3,077,879.85	8.84	2,566,163.77	7.39	19.94
	折旧	7,020,821.64	20.15	6,410,557.48	18.45	9.52
	其他	1,861,956.00	5.34	2,104,196.88	6.06	-11.51
	小计	34,838,013.65	100	34,747,593.21	100.00	0.26

(2)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163,387万元,占全年采购总额的40.43%。

4、费用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工资及修理费等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焦炭销量增大,铁路运输费用增大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降低,主要是本年度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少相应贴现利息减少;另外由于人民币升值原因,应付澳行美元贷款减少,相应汇兑益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递延所得税影响数减少所致。

5、研发费用

单位:元

产品分类	55,784.80
研发支出合计	55,784.80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0.00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01

6、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9,701.48万元,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304.3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对参股煤矿企业投资减少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9,828.27万元,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316.8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04.6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686.79 万元,净利润为-35,887.54万元,两者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投资损失等不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反映的项目共计23,428.06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资产减值准备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等不涉及现金流量项目共计23,623.45万元,应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存货的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共计26,522.78万元,应在利润基础上增加。

7、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根据中长期发展战略,稳步开展各项工作。一方面致力于将焦化主业做大做强,另一方面积极寻求合作机会,寻找优质资源与项目,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公司上下齐心协力,积极进取,通过合理制定生产、营销计划,强化成本管理与安全生产,基本实现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指标,但由于受行业和市场因素影响,公司未能在2013年度实现赢利。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焦炭	1,422,757,607.49	1,252,945,578.43	11.94	8.01	11.67	减少2.88个百分点
生铁	2,348,727,321.12	2,330,401,786.99	0.78	-13.49	-4.70	减少9.16个百分点

说明:报告期内,受国内外钢铁市场需求持续低迷,钢材价格大幅下滑,而公司主要产品焦炭与生铁是钢铁行业的上游原料在产品,受此影响,焦炭与生铁价格也是大幅下滑,而与此同时,上游原材料煤炭与铁矿石价格下降幅度有限,原材料与产成品价格波动的不对等造成了产品盈利能力的下降。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3,393,439,373.70	-21.94
华东地区	1,031,298,064.29	27.50
华中地区	45,747,018.56	46.67
国外	11,378,567.55	-

说明:华东与华中地区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幅较大,主要是报告期内整顿加大开拓上海、湖南等地的焦炭销售市场。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983,483,541.01	12.99	603,866,236.73	8.25	62.86
应收票据	296,834,959.00	3.92	492,610,000.00	6.73	-39.74
预付款项	651,039,081.40	8.60	948,551,233.86	12.96	-31.36
其他应收款	22,969,171.32	0.30	32,953,475.12	0.45	-30.30
其他流动资产	273,113.91	-	18,173,090.44	0.25	-98.50
在建工程	87,246,900.27	1.15	138,934,995.75	1.90	-37.20
工程物资	-	-	4,414,639.56	0.06	-100.00
预收款项	24,098,706.64	0.32	45,399,147.11	0.62	-46.92
应付职工薪酬	170,406,141.69	2.25	105,217,655.49	1.44	61.96
应交税费	60,795,610.62	0.80	87,791,311.44	1.20	-30.75
其他应付款	1,305,638.70	0.02	3,498,468.70	0.05	-6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38,000.00	1.88	512,855,000.00	7.01	-72.32
其他流动负债	11,039,969.58	0.15	8,034,017.08	0.11	37.42
长期借款	1,016,616,092.00	13.43	318,447,728.00	4.35	219.24
专项储备	496,381.54	0.01	2,695,770.75	0.04	-81.59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项目同比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主要是年末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主要是报告期收入减少,票据收款也相应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主要系本年预付精煤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支付的土地出让金结算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本年调算回以前年度预交企业所得税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是污水处理工程完工后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工程物资转入生产用原材料所致;

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焦炭销售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报告期内未支付的工资和社会保险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了以前年度的教育费附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结算了以前年度铁路服务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归还再办理续贷手续后列入长期借款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主要是新增借款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归还再续贷所致;

专项储备: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使用数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19,836.47万元,较上年增加1,129.47万元,增幅为6.04%,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安泰能源对其参股公司增加了投资。被投资公司情况如下: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汾西中泰	煤炭加工,煤炭机械修配,煤炭技术开发及服务。	1,160	29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9	非公开发行	99,880.30	0	90,201.67	10,105.27	注

注:尚未使用或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说明: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0,105.27万元,其中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迎泽支行账号为14001410008050502839账户中102.60万元,存放在招商银行太原学府街支行账号为351900046910801账户中0.70万元,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营业部账号为14001410008050508150账户中10,001.97万元。该项资金尚未使用的原因为:投资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另,已累计使用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数与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为该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拟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产生收益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20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10万吨二甲醚工程	是	85,539.14	77.62	-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鉴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三次会议及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及其利息85,659.64万元变更为投资建设80万吨矿渣粉粒工程和4.5×108Nm3/a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内容详见上述相关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341.16	14,341.16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项目进度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80万吨矿渣细粉工程	20万吨焦炉煤气制甲醇及10万吨二甲醚工程	11,667	11,667	695.90	100%	-
4.5×108Nm3/a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		48,328	256.48	-	-	受行业和市场形势影响,工程进度有所放缓
补充流动资金		25,664.64	25,664.64	-	-	-
山西安泰集团宏安煤化工有限公司	4.5×108Nm3/a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	10,256.48	256.48	-		
补充流动资金		38,194.77	38,194.77	-	-	-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说明	天然气项目因受行业和市场形势影响,工程进程有所放缓,为保证该项目的正常运作,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2012年4月5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对该项目的出资方式,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亿元成立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宏安煤化工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及日常运营管理,其余募集资金38,194.77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公司已于2013年7月注册成立。 报告期内,天然气市场逐步好转,政策支持力度加大,经济效益良好。公司为加快该项目的建设进度,经公司2014年2月18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引进晋城合作方易高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天丰投资有限公司对煤化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煤化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5,000万元,其中,公司在合资公司的出资额为10,0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40%的股权;易高公司出资8,75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35%的股权;天丰公司出资6,25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25%的股权。合资公司成立后由公司相对控股,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4、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600408 证券简称:安泰集团 编号:临2014-014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会议于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一日以书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安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由于本次会议所审议的第八项议案关联董事李安民和李猛回避表决,该项议案以七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余议案经全体董事讨论,均以九票同意、零票弃权、零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报告期内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4,062,168.05元,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确认及预计公司二〇一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对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确认及预计公司二〇一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四年度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14-2015年度需向金融机构申请48亿元融资额度(包括借新还旧贷款、票据业务及信用证开证额度等融资业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此额度上浮10%范围内负责办理本年度融资的具体事宜,有效期从2014年1月开始到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截止。如金融机构需要,公司将以自身拥有的机器设备、土地、房屋建筑物、对外参股股权等资产提供担保。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拟在2014-2015年度聘用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预计审计费用人民币一百万元(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审计费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任职期将到期,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讨论通过,现提名李安民先生、李猛先生、武辉先生、张德生先生、黄焕文先生、郭全虎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投票选举;提名梁海先生、李敏先生、裴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之后,提交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决,董事会成员的选举方式采用累积投票制(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的候选人数为三人,根据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参照省内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薪酬水平,拟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5万元人民币(税前),按年度发放,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差旅费用及其他履行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直通车业务工作规程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14年5月20日召开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三、四、五、六、八、九、十二、十三、十四项议案及《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内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安民:男,1944年9月17日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创办安民焦化厂任厂长,1993年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李安民曾先后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中国十佳民营企业家"、"全国优秀经营理者"、全国"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曾当选为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第九、第十届委员、中华全国工商联常委、中国民生银行董事。

2、李猛:男,1971年12月14日出生,研究生学历,1989—1994年赴美国留学,先后就读于美国南康州大学、新哈芬大学,获得MBA学位。1994年起负责公司的对外出口销售业务,先后任国贸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2007年当选为中华全国工商联常委,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委员。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3、武辉:男,1964年4月11日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1989—1994年在山西炭素厂工作,1994年起历任本公司生产部统计、企管部部长,山西安泰煤化有限公司机焦厂厂长、洗煤厂厂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4、张德生:男,1972年5月28日出生,硕士学位,中共党员。1994-2001年在山西省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工作,2001-2004年任山西卓根电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总经理助理。2004-2008年2月任国投公司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5、黄焕文:男,1939年8月27日出生,中专学历,曾任义安焦化厂副厂长、煤化公司副经理、水泥厂厂长、公司质检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郭全虎:男,1974年5月6日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5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罗端:男,1951年1月2日出生,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介休化肥厂会计、介休经济委员会财务科副科长、介休市财政局局长、介休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等职。2007年8月至今担任山西中和诚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李斑:男,1947年4月19日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信达公司太原办主任、山西阳泉煤业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助理、山西晋城煤业集团副董事长、山西西山煤电集团监事会主席等职。

3,裴正:男,1967年11月2日出生,研究生学历,律师,中共党员。2002年8月至今,在山西正石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该所主任。

证券代码:600408 证券简称:安泰集团 编号:临2014-019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方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及山西证监局《关于切实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相关承诺的履行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等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针对其中解决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方就该承诺事项的规范与落实进行协商沟通,并将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08 证券简称:安泰集团 编号:临2013-016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确认及预计公司二〇一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新泰钢铁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节约了工序、运输、销售等费用,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关联方的利益。

一、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第一次会议以及于2013年5月15日召开的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冶炼公司")与关联方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新泰钢铁")在2013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及冶炼公司分别与新泰钢铁签订的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协议双方每月结算一次货款,且新泰钢铁需在下一月终了前支付上月的应付款项。但自2013年第四季度起,由于钢铁市场行情低迷,产品价格持续下跌,新泰钢铁的经营性现金短缺,导致其未能按照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按时向公司及冶炼公司支付2013年第四季度内的销售价款,截至2013年12月31日,新泰钢铁累计应付公司及冶炼公司的货款共计人民币12,141.46万元。同时,按照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新泰钢铁应当因此向公司或冶炼公司支付违约金,截至2014年3月31日,新泰钢铁累计应付公司及冶炼公司违约金共计人民币1,640.24万元。

对于上述累计应付价款,自2014年一季度以来,新泰钢铁已陆续向公司支付应付款项人民币3,704.97万元,向冶炼公司支付应付款项人民币64,520万元。对于尚未付清的款项余额人民币13,916.51万元,新泰钢铁承诺,将于2014年4月底之前全部付清。同时承诺,将按照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承担和支付违约金,该等违约金将逐笔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方式计算至其付清相应未付价款之日止,并将在其支付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中的最后一笔欠付款项时同时付清。

二、二〇一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一)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3年预计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新泰钢铁	铁水	260,000	226,809.32	主要是市场价格降低影响
2		烧结矿	9,950	13,532.17	主要是关联方需求量增加
3		电力	12,000	14,327.09	主要是关联方用电量增加
4		矿产辅料	2,760	2,641.14	-
5		物料	9,800	8,388.51	主要是采购成本价降低影响
合计			294,510	265,698.23	

(二)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交易内容		2014年预计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1	新泰钢铁	铁水	138,000.00	100.00	37,359.20	226,809.32	96.57
2		烧结矿	83,300.00	100.00	13,624.79	13,532.17	100.00
3		电力	16,800.00	99.00	5,461.03	14,327.09	99.62
4		矿产辅料	2,700.00	90.00	429.60	2,641.14	89.47
5		物料	8,500.00	97.00	2,064.15	8,388.51	97.90
6		焦炭	36,750.00	25.00	0	0	-
合计			286,050.00	/	58,938.77	265,698.23	/

2014年预计金额与2013年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说明:

铁水:公司炼铁高炉按炉龄进入检修期,交替停产检修造成铁水产量减少,关联交易减少;

烧结矿:公司炼铁高炉检修,富裕烧结矿供应给关联方;

电力:电价调整所致;

焦炭:当前焦炭市场需求不旺,公司焦炭库存较大,而关联方作为钢铁企业本身有焦炭采购需求,为了确保公司焦炭的销售,拟增加与关联方的焦炭交易。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由于地域上的紧密相连,生产工艺上的相互衔接,原材料采购和运输上的协同效应,公司与新泰钢铁一直存在业务往来。鉴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安民控制的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了新泰钢铁100%的股权,由此,公司与新泰钢铁构成关联方,与新泰钢铁之间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新泰钢铁成立于2006年,主要经营钢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目前注册资本200,000万元。该公司已进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二批符合钢铁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经过多年的持续经营,形成了炼铁-炼钢-轧钢为一体的联合钢铁企业,设备工艺先进,主导产品优质高线与大型H型钢市场前景较好,认长远来看,该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双方的业务往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炼公司")拟与新泰钢铁就双方2014年日常经营性的产品交易事项签订《铁水销售协议》、《电力销售协议》、《焦炭销售协议》、《物料销售协议》和《矿产辅料销售协议》,《焦炭销售协议》6个协议,对双方交易的内容、定价原则、交易双方付款方式、协议生效及有效期等进行规范与约束。

根据公司及冶炼公司与新泰钢铁拟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各方应以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定价原则为:以市场价格为准,国家有规定的以国家规定为准;产品没有市场价格可以依据的,由交易双方按照成本加成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同时,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权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以正常的价格向关联方提供产品或服务。

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应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服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2、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冶炼公司("甲方")与新泰钢铁("乙方")拟签订的各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铁水销售协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向新泰钢铁供应铁水的交易将按照该公司与新泰钢铁签订的《铁水销售协议》确定的原则执行,该协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有效期从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① 交易价格

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参考生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允价格,在此原则下,双方同意产品单价按照如下原则确定:每月末将山西省生铁市场当月的平均市场价格作为双方当月产品的定价依据。若产品质量全部达到订单中规定的标准方可按照前述价格结算,若未能全部达标,则应当在山西省生铁市场平均价的基础上相应地扣减,具体扣减幅度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② 供应计划

甲、乙双方将不时地通过具体的订货单对所供产品的数量、质量、规格等内容以协商方式作出约定,价格按照本协议确定的定价原则,在订货单中另行作出约定。

③